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2027 年度城网子公司中低压管网及入户安装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2027 年度城网子公司中低压管网及入户安装工程施工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宁国地区、和县地区、舒城地区、宿州地区、枞阳地区，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招标人下属宁国地区、和县地区、舒城地区、宿州地区、枞阳地区等子公司项目所在地

2.2 项目规模：招标人下属宁国地区：中压管道约 20km、居民户约 3000 户，工商业用户约 45 户（总合同金额约 800 万元）；和县地区：中压管网约 20km、居民用户约 1600 户、工商用户 60 户（总合同金额约 600 万元）；舒城地区：中压管道约 15km、居民用户约 4000 户、工商业用户约 90 户（总合同金额约 650 万元）；宿州地区：中压管线约 15km、居民用户约 2000 户、工商业用户约 40 户（总合同金额约 300 万元）；枞阳地区：中压管线约 8km、居民用户约 345 户、工商业用户 2 户（总合同金额约 332 万元），以上金额为预估数量，实际以招标人下属子公司派单量为准。本项目分为两个标段，每个标段将确定一家中标人，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城网子公司提供服务。中标人将与相应标段下的所有子公司分别签订年度合同。在年度合同履行期间，若标段内的中标单位与标段下任何一家子公司出现不履行合同的情况，招标人有权终止中标单位与该标段下所有子公司的合同，并依据合同条款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2.3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已委托的项目须继续实施完成。

2.4 项目编号：WNGK20251107002

2.5 招标范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各子公司委托的城镇燃气施工所涉及包括但不限于所涉及的中低压管网、小区庭院、入户安装及工业用户、商业用户安装、民用户户内挂表、改管、表具更换、表具技改等延伸业务施工等，生产运行抢险、维修、中压北斗定位、工程管理系统录入及施工工地视频监控（数量需满足施工现场安全监管需求。）等。具体项目以各子公司实际委托为准。

2.6 标段划分：2 个标段，标段一：宁国地区、和县地区；标段二：舒城地区、宿州地区、枞阳地区



2.7 合同估算价：标段一：1400 万元；标段二：1282 万元。各标段的合同将于达到各标段的合同估算价金额或 2027 年 12 月 31 日时自动终止，以上终止条件中满足其一合同即自动终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标段一、标段二同时适用）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同时具备以下要求。

- (1) 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 (2) 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工业管道安装 GC2 级或以上、公用管道安装 GB1 级）；
-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经理要求（每家子公司对应一个项目经理，一标段提供 2 个项目经理，二标段提供 3 个项目经理）：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或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须承诺在本招标项目中标后能够从其他项目撤离并至本招标项目全面到岗履约。同时须提供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项目经理自开标之日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项目经理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

注：社保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3.3 投标人业绩要求：2022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日具有城镇中压或以上管网（设计压力不低于 0.01MPa）已施工完成业绩累计不少于 8km，民用户安装业绩累计不少于 1600 户。

注：（1）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复印件，业绩中长度及户数可累计计算。

（2）与业绩对应的项目正在履约或已完工的证明材料，如竣（交）工验收证明材料或业主（或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材料。如业绩对应项目正在履约，则业绩对应已履约完成的项目规模不少于 3.3 条长度及户数的业绩要求，且须另附合同业主（或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材料。

（3）如业绩对应项目为年度框架施工且合同协议书中无法体现评审要求的，投标人须按照上述（1）（2）要求提供证明资料，业绩对应项目已履约完成项目规模不少于 3.3 条长度及户数，须另附合同业主（或合同发包人）盖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4）如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所需的合同金额、管道类型、工程规模、时间等评审因素的，可另附业主（或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材料，单个业绩合同中长度、户数可累计计算。

3.4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每标段所有拟派项目经理满足均需符合）：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拟委任项目经理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身份）身份承担过市政中压（或以上）燃气管网及民用户（其中管道累计长度不少于 2km，民用户安装累计不少于 500 户）安装业绩。

注：（1）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复印件。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未能完整或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合同内容、公里数、项目经理姓名等）的，应另附合同发包人盖章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单个业绩证明材料无法同时体现市政中压（或以上）燃气管网及民用户安装的，可提供多份业绩且业绩证明资料中应包含市政中压（或以上）燃气管网和民用户安装施工内容。

（2）项目经理业绩是指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资料中能反映出本项目拟委任项目经理在此业绩中担任过项目经理岗位的业绩。

3.5 财务要求：___/___。

3.6 信誉要求：___/___。

3.7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8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2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具体数量)个标段。

3.9 其他要求：___/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方式：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数字化管理系统（<https://tab.wenergy.com.cn/>）（简称“皖能数采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标段，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数字化管理系统（<https://tab.wenergy.com.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皖能数采平台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s://www.ahtba.org.cn>）、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数字化管理系统（<https://tab.wenergy.com.cn/>）、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滨湖云谷路与贵州路交口西南角皖能智能管控中心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0551-62225467

7.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徽州大道与烟墩路交口高速滨湖时代广场 G1 栋

联 系 人：韩工

电 话：18755885114



7.3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部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 76 号

电 话：0551-62225933/62225921

8. 其他事项说明

用户注册及电子文件的获取

用户注册及电子文件的获取

8.1 潜在投标人须免费注册、登录“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数字化管理系统”（网址：<https://tab.wenergy.com.cn>，以下称“皖能数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交易乙方”类型。注册流程见皖能数采平台“用户注册服务”栏目。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活动的，责任自负。

8.2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可登录皖能数采平台登记信息并获取招标文件。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在投标登记前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8.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皖能数采平台发布，招标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查阅皖能数采平台信息。因未及时查看信息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8.4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投标响应文件制作软件(皖能集团版)”制作生成并上传。

下载地址见皖能数采平台“资料下载”栏目（网址：<https://tab.wenergy.com.cn/bszn/005002/zlxz.html>）。投标人投标登记时，需注意

查看招标公告、文件及系统提示要求。投标文件要求加密的，则需要办理安徽 CA（请携带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在合肥市政务区聚云路 138 号白天鹅国际商务中心 B 座 18F 地点办理，咨询电话：400-880-4959），并使用“投标响应文件制作软件(皖能集团版)”制作生成后缀格式为“WNTF”的加密投标文件，未及时办理 CA 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8.5 投标截止时间以“皖能数采平台”(https://tab.wenergy.com.cn)系统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电子投标文件未完成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加密文件上传后投标人可进行模拟解密检验加密文件是否正常。

8.6 如投标人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操作和使用问题，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

8.7 开标及解密投标文件

8.7.1 开标时，如投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人必须远程使用介质数字证书或标证通移动认证证书先行解密（加密证书必须与解密证书一致，否则无法解密）投标人未按要求解密的，相关后果自行承担。

8.7.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以招标文件中允许的所有方式仍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系统导入的，视为其撤回投标。

8.8 数字证书问题

①数字证书需使用介质数字证书或标证通移动认证证书；

②数字证书到期前须重新续期；

③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须更换新证书；

④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8.9 投标无效情况

8.9.1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①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②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③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8.10 特殊情形

8.10.1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皖能数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各方当事人免责：

①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皖能数采平台”；

②“皖能数采平台”的应用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③“皖能数采平台”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④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⑤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皖能数采平台”无法运行；
- ⑥其他无法保证招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8.10.2 出现上述任一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采取以下一种办法：

①项目暂停，待“皖能数采平台”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测试后，再恢复“皖能数采平台”运行并重新在系统中实施暂停的项目；

②停止该项目此次电子招标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③停止该项目此次电子招标操作程序，另行发起招标流程。

8.11 使用说明书及视频教程见皖能数采平台门户网站“办事指南”栏目（网址：<https://tab.wenergy.com.cn/bszn/005003/moreinfo.html>）